

守望相助，社会的希望和生机

今日话题

近日，由于强降雨，内蒙古乌海西开往北京丰台的K396次列车，被迫停在北京门头沟区落坡岭火车站。乘客留在车里避险后，因为缺少物资、路基冲刷严重，经联系后被安置到了附近的落坡岭社区。

这个常住人口不足400人、以老年人居多的社区，突然涌入近1000名乘客，遭遇巨大的接待压力。然而，居民们都尽己所能，拿出家里的所有物资帮助被困乘客。为了给乘客们熬粥，装有心脏支架的老人，也跑去南山接水，还去各个地方找米。

滞留当地的乘客提起此事，也是满满感动，“没有粮食，居民就摘黄瓜、茄子给我们吃”“一户人家收留了我们9个人吃住，还要去帮助更多人”“人家省下自己的吃喝，都让我们”……回

忆起这一幕幕，落坡岭党支部书记孟二梅忍不住哽咽：“只要有一口吃的，就坚决不能让K396乘客饿着！”

暴雨洪涝之下，落坡岭社区同样遭遇停水停电通讯困难，物资也面临短缺。这里的居民实际上也属于被困群众，而且基本都是老年人，甚至不乏八九十岁的高龄老人。即便在这种情况下，面对近千乘客的涌入，他们依然选择敞开怀抱接纳乘客，发扬着乐于助人的优良传统，把物资优先供应乘客。

从接待的细节看，当地居民真心把滞留乘客当客人招待，用真挚的话语、朴素的行动，尽一切可能，让被困的乘客有“宾至如归”的感觉。不仅保障了乘客们的安全，也给予他们温暖与爱。我们能感受到，他们已经在尽最大努力帮助他人，承担社会责任。

落坡岭社区的居民是纯良朴实的。社区书记那句“只要有一口吃的，就不让乘客饿着”，就是对这些人付出和努力的最佳诠释。这样的社区和居民让人油生敬意，他们的大义，他们的无私与奉献，值得全社会珍视。

人间自有真情在，这份真情的光芒，任何灾害都遮挡不住。这份真情的背后，是“人人助我，我助人人”的善良与爱，是民众之间“众志成城，守望相助”的精神。而有了这些，尤其当遇到困难时，就能给他人带来希望，给社会带来生机。

青山一道同云雨，明月何曾是两乡。团结起来，心怀善良，真正做到“你中有我，我中有你”，那我们将变得无比强大，且不会被各种困难轻易击倒。

(据《钱江晚报》王彬)

不是姑娘们不够拼 而是踢球的人太少

百姓声音

在第九届国际足联女子世界杯小组赛上，中国女足以1:6的比分惨败给英格兰队，从而失去晋级的机会。足球队核心成员王霜在接受赛后采访时说：“为什么我们比欧洲那些球员都要练得苦，但始终没有拿到想要的的成绩？”“希望未来的孩子们能够踢出更精彩的足球，也希望国内的教练们真正地去培养更多会踢球的孩子。”

进一步发展女足乃至整个足球行业，“永不言败”的意志和精神固然可贵，但更重要的，是认清差距背后的中国足球体制的问题。

竞技体育需要努力，也需要过人的天赋。与国外的“球员流动池”相比，中国足球没有打通从少年到青年的全阶段人才选拔机制。国家队、省队只会选出少年阶段有天赋的孩子进入训练，但是，幼时有天赋，可能长大后就泯然众人矣。有可能遭遇伤病，有可能“大器晚成”，天赋需要经过专业训练才得以显现。同时，没有打通“体育生”与“文化生”之间的身份壁垒。成为一名专业的足球运动员，就意味着要在少年时期做出选择，成为一名“没有退路”的体育生，父母的“不愿意”和孩子兴趣的“不确定”，让很多有天赋的孩子萌生退意。最终导致的结果是：“后备队伍”人数极少。

网易体育在赛后采访的一位资深女足从业者表示：“目前国内女足注册的人数是8000人上下，咱们这场的对手英格兰是180万人。”从8000人中选出23人，和从180万人中选出23人，人才储备的差距不言而喻。没有人才，就没有“根基”，再好的教练、再前沿的训练体系也只是斗升之水。

在谈到中国女足未来发展方向时，女足主教练水庆霞反复强调：“希望有更多的小女孩参与足球。”久久为功，女足的强大需要选拔体系的完善，更需要全民意识的转变，全社会的关注与支持。爱足球、踢足球的人多了，中国女足才有站上更高舞台的可能。

(据《湖南日报》赵海若 易博文)

西里话外



民情“赶集”

每逢赶集日，江西省新干县大洋洲镇的党员干部便会在农贸市场设置摊位，收集民意。人民公仆为人民，一枝一叶总关情。党员干部“摆摊”倾听民声，一来便于采集大量的第一手材料，切实为百姓排忧解难；二来利于打破与基层群众的沟通壁垒，更好联系和服务群众。深入群众、博采众议，期待这样的“赶集”越来越多。

(据《广州日报》高一萌)

街谈巷议

网络“大V”更得承担谨慎发言的“大责任”

自媒体凭借互动强、更新快、传播广等特点吸引了大量用户。然而，一些网络“大V”通过蹭炒热点、“标题党”、编造虚假事件等方式吸引眼球、博取流量进而牟利，滋生出不少虚假、有害信息，扰乱网络空间正常秩序。近日，北京互联网法院审理了一起关于网络“大V”发表不实言论侵犯公众人物名誉权的纠纷，判决被告周某某通过涉案网络平台账号公开发布道歉信，并向原告陈某支付精神损害赔偿10万元。目前该案判决已生效。

网络发言有风险，原创、搬运需谨慎。这句网络发言的警示语对普通网民适用，对网络“大V”更适用。北京互联网法院用一起关于网络“大V”发表不实言论侵犯公众人物名誉权纠纷的案件判决，重申了上述法律常识，也给包括网络“大V”在内的所有网民敲响了谨慎发言的法律警钟。

网络“大V”周某某发表不实言论侵犯他人名誉权一案，也具有很强的教育意义。周某某认为自己只是转载、搬运了网络文章，并发表了猜测性的言论，但其持中立态度，主观上不具有侵权故意，客观上不存在侮辱、诽谤原告的行为，不侵犯原告的名誉权。

然而，经法院审理查明，周某某转发的相关文章内容真实性缺乏客观依据，周某某未对文章中带有贬损、诽谤的内容尽到合理核实义务，存在主观过错。且周某某通过“大V”账号发表涉案文章，自行加讨论话题的料，促进了不实言论的进一步传播、扩散，其性质属于利用网络关

注度及影响力传播虚假信息、引流吸粉、以谣谋利的恶意营销行为，已构成对原告陈某名誉权的侵害。周某某被判以公开道歉、支付精神损害赔偿的方式承担侵权责任，实属责有应得。

一些网络“大V”为了引流吸粉，为了牟取话题利益，操作无底线，在转载、搬运含有不实内容的文章时奉行“拿来主义”，不履行严格合理核实义务或根本不履行任何核实义务，甚至还添油加醋、节外生枝；有的网络“大V”有一说十，夸大其词；有的网络“大V”蹭炒热点，大玩“标题党”，编造虚假事件……这些行为均踩碎了法律底线和诚信底线，破坏了网络生态，扰乱了网络秩序，误导了公众。

网络“大V”的粉丝多，影响力大，其发表虚假、负面、侵权言论的传播力、破坏力也强，损害后果也严重。鉴于此，网络“大V”理应承担谨慎发言的“大责任”，为普通网民做好正面典范，带头遵守法律法规和网络规矩，带头维护网络秩序，把握好网络发言的边界，承担与自身影响力对应的注意义务，审慎核实相关转发内容、原创内容，向虚假、有害信息坚决说“不”。

网信办、工信、公安等部门以及网络平台也应把网络“大V”作为网络治理的重点对象，依法建立完善严格的常态监督管理机制，给网络“大V”戴上法治笼头，引导网络“大V”增强自律意识，恪守底线，多发出守法、文明、理性、真实、健康的声音，多向社会注入建设性正能量。

(据《北京青年报》李英锋)